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357T/2018-00963	分类:	国民经济管理、国有资产监管;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成文日期:	2018年07月23日
标题: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吉林省人民政府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政办函(2018)134号	发布日期:	2018年07月27日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成立吉林省人民政府第四次**  
**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  
吉政办函(2018)134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长春新区管委会,各县(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厅委办、各直属机构:

为进一步加强对我省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组织领导,省政府决定成立吉林省人民政府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现将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 吴靖平 副省长  
**副组长:** 冯喜亮 省政府副秘书长  
苏 衡 省统计局局长  
赵海峰 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张宝政 省财政厅副厅长  
陈雨点 省委宣传部副巡视员  
**成 员:** 周国田 省委政法委副巡视员  
徐 晶 省编办副主任  
孙大维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副巡视员  
苗晓青 省教育厅副巡视员  
唐文忠 省民政厅副厅长  
赵春林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副厅长  
邢文忠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副巡视员  
朱韶星 省交通运输厅副厅长、省高速公路管理局局

长

孟庆宇 省商务厅副厅长  
高占东 省卫生计生委副主任  
高玉平 省国资委副主任  
王淑英 省工商局副局长  
张 宏 省质监局副局长  
周 刚 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副局长

孙 波 省统计局副局长  
唐庆会 省金融办副主任  
张立民 省测绘地信局局长  
刘 峰 省税务局总经济师  
武 央 国家统计局吉林调查总队副总队长  
孙维仁 中国人民银行长春中心支行副行长  
张新东 吉林银监局副局长  
支 宾 吉林保监局副局长  
赵凤霞 吉林证监局副局长  
刘景川 沈阳铁路局驻长办副主任  
杨德众 省军区保障局副局长

吉林省人民政府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统计局,办公室主任由省统计局副局长孙波兼任。

领导小组不作为省政府议事协调机构,任务完成后自动撤销,不再另行发文。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7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